

# 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高〔2019〕94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《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现公布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一、批准立项的省级质量工程项目，包括教学团队、教学成果奖、一流课程、一流课程思政课程、一流课程示范中心、一流课程示范中心、特色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、教师教学创新团队、技术技能型大师工作室、校企合作示范实训中心、高校继续教育教学改革项目、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（MOOC）示范项目、精品线下开放课程、虚拟仿真实践教学项目、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建设网络精品课程、一流课程示范中心。

项目建设经费按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7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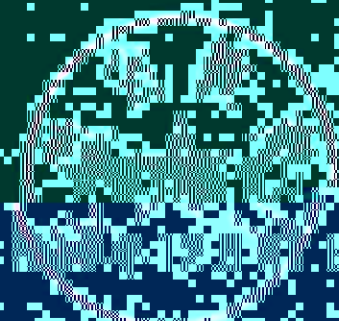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，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，于2020年2月12日前，将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。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。

三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《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教高〔2008〕5号）进行。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，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

#### 四、各高等院校要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“双高计划”中实施“育训并举”的一贯方针，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，坚持立德树人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，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，坚持立德树人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，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，坚持立德树人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

1. 2022 年 11 月 10 日，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，介绍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3 年）》有关情况。
2. 2022 年 11 月 10 日，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，介绍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3 年）》有关情况。
3. 2022 年 11 月 10 日，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，介绍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3 年）》有关情况。



（教育部网站截图）